

证券代码：688686

证券简称：奥普特

公告编号：2024-064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12月9日在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长安兴发南路66号之一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6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卢盛林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部机器视觉制造中心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已于近日全部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因公司加强本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并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一定收益，在扣除尚未支付的工程施工合同尾款、装修装饰工程及其他零星工程等应付未付款项后，本项目累计结余14,270.59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将本项目予以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14,270.59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

金。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奥普特视觉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外币贷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等综合业务，具体授信业务品种、额度、期限和利率，以各方签署的合同为准。该综合授信事项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可以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将视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内与银行签署相

关合同及法律文件，并授权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0 日